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金寨县 10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项 目 编 号 2016-341524-44-03-016583  
建 设 地 点 安徽省六安市金寨县  
验 收 单 位 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3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金寨县 10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行业 类别	其他电 力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六安市水利局 六水审〔2016〕70号, 2016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批复 机关、文号及 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批复 机关、文号及 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3月至2018年7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单位	安徽水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EPC)、协鑫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安徽新能电力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安徽省水利厅《关于贯彻水利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的实施意见》（皖水保函〔2018〕569号），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在金寨县主持召开了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金寨县100MW光伏扶贫电站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监测、监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共12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观看了工程现场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汇报，以及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金寨县100MW光伏扶贫电站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金寨县100MW光伏扶贫电站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金寨县境内。本项目建设规模为总装机容量100MW地面光伏发电工程。项目由光伏阵列区、道路工程区及施工场地区共3部分组成。工程于2017年3月开工，2018年7月完工。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6年12月31日，六安市水利局以《关于金寨汇金投资有限

公司金寨县 10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六水审〔2016〕70 号）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97.97hm<sup>2</sup>。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7 年 1 月，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金寨县 10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初步设计报告》，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金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金寨县组织召开了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金寨县 10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初步设计评审会，形成评审意见。

2017 年 1 月，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金寨县 10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施工图设计》。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 年 11 月，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组织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了《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金寨县 10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建设区占地面积为 208.26hm<sup>2</sup>，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5%，土壤流失控制比 1.1，拦渣率 99.3%，林草植被恢复率 99.7%，林草覆盖率 66.0%。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在现场调查、查阅资料的基础上，于2019年11月编制完成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要求。工程运行期间，水土保持设施已落实管理维护，具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长期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桂先楫	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任广鹏	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杨俊生	金寨县发改委	副主任		
	陈绍银	金寨县发改委			
	胡国成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长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袁振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葛晓鸣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助工		监测单位
	徐积平	安徽新能电力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王平	安徽水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沈孝洋	协鑫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葛贻华	特邀专家	教高		
徐鑫龙	特邀专家	高工			